香港特別行政區第五屆黃大仙區議會
第七次會議記錄

日期：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一日(星期二)
時間： 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 九龍黃大仙龍翔道 138 號龍翔辦公大樓 6 樓
黃大仙區議會會議室

主席：

李德康先生, BBS, MH, JP

副主席：

黎榮浩先生, MH

出席者：

陳曼琪女士, MH, JP	黃大仙區議員
陳偉坤先生, MH	"
陳炎光先生	"
陳英先生	"
蔡子健先生	"
何漢文先生, MH	"
許錦成先生	"
簡志豪先生, BBS, MH, JP	"
郭秀英女士	"
林文輝先生, JP	"
李東江先生	"
雷啟蓮女士	"
莫健榮先生, MH	"
沈運華先生	"
施德來先生	"
譚香文女士	"
譚美普女士	"
丁志威先生	"
黃逸旭先生	"
胡志健先生	"
胡志偉先生, MH	"
袁國強先生	"

因事缺席者：

陳安泰先生	黃大仙區議員		

列席者：

劉利群女士, JP	署長	食物環境衞生署	)為議程
林永康先生	助理署長(行動)2	"	)三(i)
陳寶儀女士	黃大仙區環境衞生總監	"	)出席會議
馬紹祥先生, JP	副局長	發展局	)為議程
馮英倫先生	局長政治助理	"	)三(ii)
周紹喜先生	首席助理秘書長(工務)2	"	)出席會議
區穎恩女士	首席助理秘書長(海港)	"	)
馮天賢先生	助理秘書長(基建統籌)4	"	)
葉子季先生	九龍規劃專員	規劃署	)
徐仕基先生	總工程師/九龍 1(九龍)	土木工程拓展署	)
江潤珊女士	黃大仙民政事務專員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鮑湛誠先生	黃大仙區指揮官	香港警務處	
伍莉莉女士	黃大仙及西貢區福利專員	社會福利署	
黃漢傑先生	物業管理總經理(黃大仙、青衣及荃灣)	房屋署	
曹偉雄先生	高級工程師/5(九龍)	土木工程拓展署	
蔡植生先生	總運輸主任/九龍	運輸署	
鄧敏華女士	總康樂事務經理(九龍)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陳寶儀女士	黃大仙區環境衞生總監	食物環境衞生署	
徐卓鋒先生	黃大仙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丁天生先生	高級聯絡主任 1	"	
彭淑華女士	高級聯絡主任 2	"	
文家欣女士	署理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	
唐慧蘭女士	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	

秘書：

傅申女士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開會辭

主席歡迎各與會者出席第五屆黃大仙區議會第七次會議，並特別歡迎食物環境衞生署署長劉利群女士, JP、助理署長林永康先生，以及黃大仙區環境衞生總監陳寶儀女士到訪黃大仙區議會。另外，他亦歡迎新任黃大仙民政事務專員江潤珊女士、新任區議會秘書傅申女士，以及土木工程拓展署高級工程師曹偉雄先生代表出席會議。

2. 主席表示前任黃大仙民政事務專員蔡馬安琪太平紳士已於今年十月正式榮休，在此祝願她退休生活愉快，並感謝她過往對黃大仙區以及黃大仙區議會的支持。

3. 議員備悉放於席上的議程及項目討論時間表的建議。

一 通過黃大仙區議會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三日第六次會議記錄

4. 議員得悉秘書處於會前沒有收到關於上次會議記錄的意見，並同意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二 黃大仙區議會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三日第六次會議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文件第 70/2016 號)

5. 秘書報告由上次會議至是次會議期間曾傳閱黃大仙區議會文件第69/2016號 －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2016-17年度工作計劃。議員備悉進展報告的內容。

三 討論事項

(i) 食物環境衞生署署長到訪黃大仙區議會

6. 主席請食物環境衞生署(食環署)署長劉利群女士, JP 介紹食環署的工作。

7. 劉署長感謝黃大仙區議會讓她報告食環署在各方面的工作。她表示食環署是繼香港警務處後，擁有最多員工數目的政府部門，因此部門特別重視團隊精神。食環署現有公務員約一萬人，另外經承辦商聘請的合約員工約一萬人。

8. 劉署長先從食物安全及環境衞生兩個範疇介紹部門的工作。她表示區議會一般較關注環境衞生，但實際上除了環境衞生外，食物安全亦是食環署的重要工作之一。食環署轄下的食物安全中心（食安中心）會進行食物監察的計劃，定期在進口及零售層面抽取食物樣本進行檢測，確保香港的食物安全及適宜供人食用。食安中心亦會執行各項有關食物安全的法例並作出相應的推廣。至於食環署在環境衞生方面的工作非常廣泛，包括簽發食物業牌照、管理小販及公眾街市、街道潔淨、垃圾收集、公廁服務、防治蟲鼠、樓宇滲水、冷氣機滴水；墳場、火葬場及骨灰龕安置所的管理、規管殯儀服務等。她表示會在是次會議上集中報告黃大仙區在環境衞生、防治蚊患和鼠患、店鋪阻街，以及街市管理方面的工作。

9. 在環境衞生方面，劉署長表示食環署轄下十九區(油尖旺分為兩區)都有衞生黑點，署方會循加強潔淨、執法及教育宣傳方面三管齊下的策略維持環境衞生。政府在二零一五年暑假推出全城清潔運動，效果十分理想。食環署因應運動的成效爭取了更多資源，預計可於今年十二月為黃大仙區增加一隊洗街車隊及一隊配備高壓水槍的洗街車隊，另外亦增設一輛自動卸斗貨車以便處理大型垃圾，以提升街道潔淨服務，改善居住環境。此外，食環署會加強督導服務承辦商的表現，確保他們能按合約完成工作。今年一月至九月間黃大仙區接獲超過一千二百宗有關衞生黑點的投訴。食環署人員正努力進行執法工作，例如在今年首三季，署方在區內向超過三百名人士發出一千五百元定額罰款通知書，希望能起到阻嚇作用。在教育宣傳方面，食環署得悉不少區議會委員認為早前的「垃圾蟲」深入民心，希望部門能借助清潔大使向市民宣揚清潔香港的信息，因此在今年六月委任了「清潔龍阿德」為清潔香港大使，並為其推出了 Facebook 專頁作宣傳。

10. 防治蚊患和鼠患方面，她表示由於蚊是傳播疾病的媒介，能夠傳播登革熱、寨卡、日本腦炎、虐疾等疾病，因此防治蚊患是食環署的重要工作。食環署每年會分三期在各區進行滅蚊運動，而今年因

應寨卡病毒，署方曾在八月至十月期間針對有運動員及市民在奧運會後從巴西回港的情況加強滅蚊工作，以防寨卡病毒從外地傳入。她提到今年九月一名黃大仙區居民被確診登革熱後，食環署隨即統籌各個政府部門，在區內進行滅蚊工作。此外，食環署亦會定期召開滅蚊專責小組會議。除了政府部門外，食環署亦會與區內屋邨及私人屋苑共同做好滅蚊工作。她表示由於蚊一般在冬天相對不活躍，因此過往部門會在冬天安排較少滅蚊隊。然而因應今年蚊患情況，部門已決定今年冬天在黃大仙區增撥資源，由原本冬天只有十三隊滅蚊隊增加至與夏天時相同的十五隊，以加強和深化滅蚊工作。至於在監察蚊患工作方面，她表示自二零一五年十月起，除了黃大仙中和鑽石山外，亦已把牛池灣納入監察計劃內，以了解區內蚊患情況。她感謝議員支持，參與地區巡視，署方亦會繼續在區內舉辦有關滅蚊的講座及其他推廣活動。她亦感謝地區居民參與部門在每年五月雨季來臨之前進行的「滅蚊先鋒計劃」。她表示部門未來在滅蚊工作上不會鬆懈。

11. 另外，劉署長表示署方在全港進行鼠患調查，個別地方錄得的鼠患指數比較高，主要原因包括後巷或食肆環境衞生條件欠佳、雜物堆積及不適當處理垃圾和食物殘渣等，為老鼠帶來食物來源，增加滅鼠的困難。署方會針對街市及食肆進行防治鼠患的工作，並會透過部門總部的諮詢小組及各區環境衞生辦事處就各個衞生黑點提供防治鼠患的意見。署方會與建築署合作，改善街市出現的結構性問題。署方亦會參考世界各地的滅鼠方法，並考慮是否適合香港使用。她表示部門今年在黃大仙區舉辦了數次滅鼠運動及講座，亦感謝議員出席巡視活動，加強公民教育。

12. 劉署長表示店鋪阻街問題一直困擾香港，但自從店鋪阻街定額罰款制度於今年九月二十四日實施後，已經收到立竿見影的效果，多區的店鋪阻街黑點亦已受到規範。食環署今年一月至九月期間在黃大仙區就店鋪阻街作出了五百多宗檢控，而定額罰款制度實施後發出了二十多張定額罰款通知書。她表示部門並不會單靠檢控及發出定額罰款通知書的數目去決定部門同事的工作是否有成效，最重要的是店鋪阻街情況受控，店鋪能「還路於民」，保持道路暢通。她提到牛池灣村是本港其中一個獲得酌情容許的範圍，商戶可伸延其營業範圍至鋪前五呎及鋪側三呎，食環署人員會確保有關商戶只會在酌情容許的範圍內擺放貨品。

13. 街市管理方面，回應剛才接收請願信時有議員提及為何食環署未有在轄下街市安裝空調，劉署長表示部門一直重視街市的經營環境，除了從檯商角度出發，亦希望為前往街市的市民提供舒適的購物環境。因此，經立法會通過，政府由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起已將問卷調查支持程度門檻由百分之八十五調低至百分之八十。如問卷調查結果顯示有百分之八十或以上的檯商支持安裝冷氣的建議，署方會進行詳細的技術可行性研究。署方亦在去年向各個未有安裝空調的街市進行諮詢，了解檯商的意向。從問卷調查所得，牛池灣街市熟食中心的支持率已超過百分之八十，因此食環署已請建築署啟動空調安裝工程的技術可行性研究。至於其他位於黃大仙區的街市，她表示有街市的管理諮詢委員會通過無需進行問卷調查，另外有街市收到的問卷調查結果未達到百分之八十的支持門檻。她以雙鳳街街市為例，收到的支持率低於百分之十，而大成街濕街市及牛池灣濕街市的支持率則約百分之五十。因此，雖然食環署樂意聆聽檯商的不同意見，但現階段實在無法跟進在上述街市安裝空調的工作。另外，就議員反映有街市檯商佔用通道擺放貨品，造成通道阻塞的問題，她表示食環署在過去一段時間已加強突擊行動和檢控。如果檯商因為觸犯相關法例而被法庭定罪，除了會被罰款，食環署亦會記錄檯商違反相關法例的次數。如果街市攤檔在十二個月內被法庭定罪超過四次，食環署便會考慮終止其租約。以大成街街市為例，在過去一年多便有五個攤檔因為在十二個月內有四次因觸犯《公眾街市規例》經定罪後而被終止租約。她表示署方在今年五月成立了街市特遣隊，重點打擊街市內的違規情況，包括阻塞通道等。特遣隊會視乎情況派往各區，希望能藉此紓緩各區環境衞生辦事處的工作。

14. 劉署長表示食環署的工作與市民息息相關，而區議會作為地區上掌握和表達民意的重要渠道，是食環署工作上的密切伙伴，因此部門十分重視區議會的意見。她感謝各位議員過去對食環署的支持，並希望各位能就部門的工作繼續提供意見，使部門能進一步改善其服務。

(譚香文議員於三時到席。)

15. 主席感謝劉署長就食環署的工作作出詳細介紹，並表示多位黃大仙區議員於會前遞交了意見書。有關意見書已置於席上供各位參閱。

16. 施德來議員代表八位黃大仙區議員及一位社區主任介紹意見書《要求食環署加強力度處理黃大仙區鼠患》(附件一)。

17. 袁國強議員介紹由民建聯黃大仙支部七位議員及四位社區幹事提交的意見書《關注區內鼠患再度肆虐　要求盡快加強防治鼠患措施》(附件二)。

18. 何漢文議員介紹由東九龍居民委員會提交的意見書《對黃大仙區食物環境衞生問題的意見》(附件三)。另外，他感謝黃大仙區環境衞生總監在處理天馬苑登革熱個案上，因應居民的訴求，配合丁志威議員、陳英議員進行額外的滅蚊工作。

19. 胡志健議員代表八位黃大仙區議員及一位社區主任介紹意見書《改善黃大仙市政街市設施及營商環境》(附件四)。

(陳曼琪議員於三時二十分離席。)

20. 李東江議員感謝食環署在處理區內環境衞生方面的努力。他表示多位黃大仙區的議員最近都收到市民反映鼠患問題，當中以黃大仙下邨的情況特別嚴重。他表示議員在今年的食物環境衞生事務委員會(食環會)會議上已多次討論黃大仙區鼠患問題。他認為自今年農曆新年起鼠患問題未有平息，可見鼠患未必單單與環境衞生、食物源頭等有關。因此除了一直沿用的鼠餌、捕鼠籠、鼠擋外，他建議食環署委派專家研究老鼠的生態行為是否與氣候或環境變化有關，例如會否受工程影響而增加出沒，然後再對症下藥，預防鼠患。

21. 雷啟蓮議員感謝劉署長到訪黃大仙區議會。她表示黃大仙區議員已多次在房屋事務委員會(房屋會)及食環會討論鼠患問題。她對於私人樓宇的鼠患問題表示關注，因為不少私人樓宇地面樓層都開設食肆，容易滋生鼠患。她感謝防治蟲鼠組最近與她聯絡，表示將會向私人樓宇的業主立案法團增加有關防治鼠患的教育。由於這些私人樓宇未必有管理公司，她建議食環署在樓宇進行大型維修工程時，協助為樓宇安排加設鼠擋。另外，雷議員表示大成街街市是黃大仙區內人流最多的街市，但鄰近的彩虹道街市的生意未如理想，部分檯商或會因而冒險觸犯街市條例，以致租務受到影響。她請食環署考慮活化彩虹道街市。

22. 陳炎光議員表示在過往十年甚少收到有關鼠患的投訴，即使有亦主要集中在後巷位置。然而，近一兩年收到的鼠患投訴卻有遞增趨勢，不少市民甚至反映有老鼠入屋問題。他表示自己曾經巡視後巷，發現衞生情況並不比從前差。他認為食環署的防治鼠患工作未有鬆懈，但指出區內有不少舊樓宇正進行重建，懷疑單位在重建工程前被丟空多時，當發展商進行打樁工程，老鼠便四處驅散。另外，就食環署今年實施的定額罰款制度，他表示只要署方制定適當的罰則及法例，商戶都會願意遵守。

23. 陳英議員感謝劉署長到訪黃大仙區議會。他感謝黃大仙區環境衞生總監陳寶儀女士在天馬苑登革熱個案確診後迅速安排在翠竹及鵬程選區進行滅蚊工作。他表示雖然翠竹及鵬程選區只有很少食肆，亦沒有舊樓及地盤工程，但鼠患問題同樣嚴重，老鼠經常在天花板上行走，而且使用的老鼠膠每天都有收獲。他促請食環署跟進黃大仙區的鼠患問題。

24. 蔡子健議員表示，在舉行「全城清潔 2015@家是香港」運動期間，民建聯曾向食物及衞生局局長高永文醫生反映，食環署以價低者得招標方式聘用的外判清潔承辦商的表現未如理想。他指出曾見過署方在某街道上張貼告示，表示會每星期清洗街道一次，但他從前線清潔員工得悉由於人手不足，實際每個月只會清洗該街道兩次，有時更會將一條街道分成兩次清洗，以致環境衞生每況愈下。他希望食環署能重新檢視招標制度，建議署方在招標時將百分之五十的評分放在清潔質素上，並將承辦商能提供的前線清潔員工數目及為他們定下的工資水平納入考慮。他建議食環署增加區議會在招標過程中的參與度，包括參與甄選承辦商、與承辦商磋商招標合約等。另外，他建議區議會轄下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能增設社區環境衞生改善撥款，以集中處理一些如鼠患之類由多個政府部門管理或「三不管」的地區問題。最後，他建議食環署與環境保護署(環保署)合作，向市民宣傳垃圾分類處理的重要性，及教育他們正確處理有毒垃圾如電話、電池、光管等的方法。

25. 莫健榮議員感謝劉署長到訪黃大仙區議會。他表示居民持續反映牛池灣村店鋪阻街問題，因此向劉署長查詢自店鋪阻街定額罰款制度實施後署方在該處發出的告票數目。他表示食肆後巷工場問題持續出現，查詢店鋪阻街定額罰款制度是否適用於後巷範圍。另外，他

反映雖然已向食環署投訴多時，但署方遲遲未清理錯誤懸掛在一段有蓋行人通道上的橫額，延至立法會選舉及選委會選舉才清拆處理，亦沒有罰則，請署方關注拆除橫額的情況。

(胡志偉議員於三時三十五分到席。)

26. 譚香文議員感謝劉署長到訪黃大仙區議會。她促請食環署盡快處理黃大仙區鼠患問題。她感謝食環署在收到投訴後，迅速清潔龍蟠苑、悅庭軒和星河明居一帶的道路。她請署方跟進蒲崗村道、鳳德道後巷出現垃圾及污水的情況。另外，她向劉署長查詢食環署人員在上月底在灣仔區處理一名七旬清潔工人倒水事件時，是否有行使酌情權，在發出告票前先向其作出口頭警告。另外，她指出有市民發現在事件發生的同時，有另一名清潔工人在附近倒水，卻僅被口頭警告，質疑署方執法不公。

27. 許錦成議員表示，街市空調化是大勢所趨，食環署作為公眾街市擁有者，應該推動檯商安裝空調，而非固守現行政策硬要取得八成檯商同意才考慮安裝空調，否則食環署轄下街市的競爭力只會變得愈來愈低。另外，他建議食環署協助房屋署改善屋邨木蝨問題。

28. 胡志偉議員請食環署探討活化街市，例如將彩虹道街市轉型成熟食中心。另外，他表示街市檯商或會因為未見其利先見其弊而拒絕安裝空調，建議食環署將空調收費與檯商的營業額掛鈎。他表示署方亦應多向檯商宣傳街市全面空調化的好處，以免食環署轄下的街市落後於形勢。另外，他建議食環署制訂有效的鼠患指數，按指數把較多資源投放於鼠患黑點。

29. 郭秀英議員表示，自從彩虹道展開啟德河工程，黃大仙下邨於兩年前已開始出現老鼠入屋問題。她感謝黃大仙區環境衞生總監一直處理區內鼠患問題，亦與大成街街市檯商及屋邨管理處人員召開了多次會議，進行了多次滅鼠行動，但似乎鼠患問題很快又故態復萌。他從滅鼠專家得悉老鼠繁殖速度很快，希望食環署能再次舉辦特別小組，處理黃大仙區鼠患問題。另外，她請食環署監管外判清潔承辦商的表現，特別在合約即將完結之前，以免環境衞生質素受到影響。最後，她表示收到不少市民反映，建議食環署增加摩士公園年宵市場的攤位數目，以豐富攤位的多樣性。

30. 施德來議員對食環署外判承辦商為其轄下清潔工人提供的待遇表示關注。他表示最近有新聞報導指這些清潔工人每天工作約八小時，工作量由從前每天負責清掃五至六條街道增加至七至八條，以致他們食無定處。他認為香港作為一個國際大都會，食環署理應監管其外判承辦商為員工提供的待遇，否則即使市民多番向署方反映區內衞生黑點問題，外判承辦商也沒有足夠資源去處理。另外，他提到今年十月底一名清潔女工在灣仔某渠道倒水遭食環署票控引起全城關注的事件，指不少市民認為食環署選擇性執法，欺善怕惡。同時，他查詢劉署長對於灣仔區環境衞生總監早前出席灣仔區議會會議時，形容事件似乎是有市民蓄意設局陷害食環署員工的看法。

31. 劉署長感謝各位議員的寶貴意見。她表示食環署總部設有蟲鼠專家，負責為各地區嚴重的鼠患情況提供專業意見，例如過往蟲鼠專家就曾協助處理大成街街市的鼠患。她表示會向蟲鼠專家反映黃大仙區鼠患嚴重，請他們商討既治標又治本的滅鼠方法。另外，她表示因應黃大仙區鼠患情況嚴重，食環署將在區內選定兩個地點進行重點滅鼠工作。她建議將大成街街市列作其中一個進行重點滅鼠工作的地點，第二個地點則定為區內的私人樓宇或公共屋邨，並聯同相關管業處或房屋署先研究該些建築物是否出現結構上有助老鼠滋生的問題，然後再檢視滅鼠策略。此外，食環署會促請食肆安排其垃圾收集商在晚上打烊後盡早收集垃圾，以免食物殘渣長期停留在後巷，而食肆亦應將包好的垃圾放進大型有蓋垃圾筒，避免為老鼠提供食物。她重申食環署絕不容許食肆在後巷處理食物、洗碗及留下食物殘渣。如果署方人員在巡視後巷期間發現以上情況，會對食肆作出檢控。當食肆被檢控後，其罰則會視乎所觸犯的條例或發牌條件而定。除了被法庭判罰款，食環署有一套記分制度，當食肆在一段時間內被扣滿某分數，便會面臨被停牌。如果食環署發現有食肆滋生蟲鼠，署方必定會行使牌照賦予的權力嚴正執法。她表示過往在其他地區就有食肆因違反發牌條件，例如在後巷棄置垃圾、非法擴展營業範圍等，而被食環署停牌七至十四日不等，甚至被取消牌照。她表示署方會加強巡查食肆後巷並增加突擊行動的次數。

32. 劉署長表示食環署必定會做好滅蚊工作，請市民無需存疑。她指出香港是少數東南亞地區中，登革熱未成為風土病的城市，以新加坡為例，每年有接近一萬宗登革熱個案，而泰國、馬來西亞每年更有超過十萬宗。她表示食環署會把握關鍵時刻做好防蚊措施，在冬天也同樣會維持滅蚊力度。她請議員在地區上協助進行有關滅蚊的教育及宣傳工作。

33. 劉署長表示儘管食環署對安裝空調系統設有百分之八十支持率的門檻，署方無意將責任推卸給街市檯商。她表示在街市全面空調化事宜上，食環署面對兩個問題。第一，一些新落成的食環署轄下街市，例如完成重建的灣仔街市、愛秩序灣街市等，空調是必然設施，但在其他已落成街市，未必有足夠地方安裝空調管道、加設電掣房及變壓房。第二，由於現有檯商在租用街市時並無預計日後需繳付空調費，署方有責任先諮詢他們的意見。她表示政府願意支付為街市安裝空調的基本工程費及大型維修費，她以一個有二百個檔戶的街市為例，基本工程費便需要超過一億元。然而，政府認為要求檯商以用者自付的形式繳付空調電費及一般維修費，是合理的做法。她表示為保持空氣流通，空調系統於安裝後必須全年啓動，而不僅是夏季期間的數個月。所有檯商均須承擔全年的經常性開支，包括電費及一般維修費。如檯商拒絕支付費用，便須遷離公眾街市。她以雙鳳街街市只有不足百分之十檯商同意安裝空調及繳付空調電費為例，表示假如食環署堅持安裝空調，便要安置餘下百分之九十檯商到其他街市營運，會產生很大的問題。為免引起爭端，食環署認為問卷調查支持程度的門檻不宜過低。政府平衡了對不贊成安裝空調系統的租戶可能構成的影響後，由二零一五年起將支持程度的門檻由百分之八十五調低至百分之八十，當時亦有諮詢立法會相關事務委員會及工作小組。她表示若議員或檯商有其他意見，歡迎向署方反映，署方會再考慮如何平衡各持分者的利益。

34. 劉署長表示食環署已取得撥款，會於今年稍後更換大成街街市兩部貨運升降機。至於街市內的兩組扶手電梯，機電工程署已於早前在重要部件上方加裝擋板，避免扶手電梯機組再次受水濕或水浸影響而停止運作。她表示署方認真考慮更換現有扶手電梯，但由於食環署在全港有多個街市面對類似問題，署方必須按緩急先後為各街市進行更換工程。

35. 劉署長表示食環署一直留意彩虹道街市的營運情況，由於街市屬社會資源，署方會向不活躍經營的檯商啟動程序收回攤檔，希望這方面的工作能得到各位議員的支持。另外，署方現正探討重新發展彩虹道街市的方案。她表示現時每當有檯商退租，署方都不再租出攤檔，希望能在適當時候關閉街市。她表示關閉街市會影響到不少人士的利益和生計，因此署方會慎重考慮，並待時機成熟時再諮詢區議會的意見。

36. 劉署長表示牛池灣村現時有「鋪前五呎、鋪側三呎」的酌情營業範圍，既然市民同意有關安排，店鋪必須在酌情容許範圍內營業。她表示申訴專員公署曾在兩年前批評食環署執法不力，指食環署不應容許店鋪在酌情營業範圍外擺貨，因此署方不會容忍牛池灣村的店鋪阻街，以確保行人路暢通無阻。

37. 劉署長解釋食環署現時並非以價低者得進行外判清潔承辦商的招標。事實上，約百分之四十獲聘請的清潔承辦商並非出價最低的公司。她表示在招標評審程序中，有關價錢方面的得分佔百分之七十，而技術得分佔百分之三十。署方會不斷檢視外判清潔承辦商的實際表現。就議員建議增加區議會在外判清潔承辦商表現評分上的參與，她請黃大仙區環境衞生總監於會後向大家公開區內主要街道洗街次數。她歡迎議員協助監察成效，並向署方反映意見。如果食環署發現外判清潔承辦商違反合約，署方會按現行制度處理，包括向承辦商作出口頭警告、書面警告、發出失責通知書等，嚴重者更會被扣減款額。

38. 劉署長表示街上的三色回收筒由環保署構思，而食環署則負責收集可回收物品。兩部門會繼續就垃圾分類密切合作，希望能減少垃圾。

39. 至於公共屋邨內的木蝨問題，劉署長表示當食環署收到有關投訴後，會向房屋署提供有關消滅木蝨的意見。署方亦會安排在轄下垃圾收集站針對傢俬進行滅蝨工作。她請議員在收到有關投訴後聯絡黃大仙區環境總監，再由署方與房屋署跟進。另外，食環署的蟲鼠專家亦可提供意見。

40. 就議員建議在摩士公園年宵市場增加攤位一事，劉署長表示由於署方已對外公布明年一月年宵市場的競投細節，署方會在下次公布競投細節前視乎今年的競投情況考慮作出調整。

41. 劉署長表示食環署已為前線人員執法提供足夠的指引，包括法律框架、執法時有沒有酌情權等，指引亦有提及前線人員可在部分情況下作口頭警告。至於灣仔倒水事件，她表示食環署已向相關人士包括當事人及執法同事了解事件始末，署方現正就相關事實及所引起的法律定義問題，徵詢律政司的建議。她表示在現存機制下，署方有覆檢制度，亦有機制撤回已發出的定額罰款通知書。署方現階段會待律政司提供法律意見後再作跟進。至於就議員查詢食環署是否欺善怕惡，她希望各位議員明白食環署的前線人員每天面對的情況都不同。她以前線人員曾經就店鋪阻街問題聯同警方經過數小時才能完成執法行動，以及署方每年有數十前線人員執勤期間因肢體衝突而受傷為例，表示食環署的前線人員一直公正執法，不會退縮。

42. 主席再次感謝劉署長、林永康助理署長以及陳總監到訪黃大仙區議會，並請署方備悉議員的建議。

(ii) 啟德發展檢討研究
(黃大仙區議會文件第 71/2016 號)

43. 主席歡迎為此議程出席會議的發展局副局長馬紹祥先生、局長政治助理馮英倫先生、首席助理秘書長(工務)2 周紹喜先生、首席助理秘書長(海港)區穎恩女士、助理秘書長(基建統籌)4 馮天賢先生、規劃署九龍規劃專員葉子季先生及土木工程拓展署總工程師/九龍 1(九龍)徐仕基先生。

44. 發展局馬紹祥先生及規劃署葉子季先生以投影片輔助介紹文件。

(胡志健議員於四時三十分離席。)

45. 袁國強議員代表東九龍居民委員會介紹意見書《對「啟德發展檢討研究」文件的意見》(附件五)。

(陳炎光議員於四時四十分離席。)

46. 李東江議員表示曾向相關部門建議於啟德發展區興建水上活動中心，認為上址環境優美，相信經規劃後將可成為香港鮮有的水上活動中心。他指現時居於九龍及新界的市民須前往西貢才可進行水上活動，而港島區的市民則須前往赤柱等。他表示香港在國際龍舟邀請賽的成績突出，而過往滑浪風帆及獨木舟比賽等均獲得不俗的成績，故查詢擬建水上活動中心能否協助舉辦國際運動賽事(如奧林匹克運動會及亞洲運動會等)，並查詢有關場地會交由政府部門，如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負責管理及發展，還是外判予其他商業機構營運。

47. 譚香文議員感謝政府部門就啟德發展檢討研究的建議諮詢黃大仙區議會。雖然啟德發展區的規劃主題為「香港文化、綠茵、體育和旅遊樞紐」，但由於有關建議增加了發展密度，因此她認為規劃未能符合「綠茵」的主題。她引述東九龍居民委員會的意見書指，現建議興建的房屋單位較 2006 年的規劃增加了 65%，而可住人口亦上升了 56%；另外，她引述黃大仙區議會轄下房屋會文件第 33/2014 號指，部門於 2014 年 10 月 21 日就《啟德發展計劃－增加發展密度的建議方案和技術研究結果》諮詢房屋會時，亦有提出增加約 6,800 個住宅單位，以及約 43 萬平方米(約 20%)樓面面積作商業用途。她表示現時署方又再次建議大幅度增加住宅單位數目，有關增幅更接近雙倍，擔心會造成屏風效應。她指去年討論前大磡村土地規劃時，區議會對其建築物的高度限制(120 米)甚表關注。然而，現時部門建議將鄰近九龍城及新蒲崗的第二區內預留作商業發展及住宅發展的用地地積比率由 4.5 倍增至 6.5 倍，而建築物高度限制亦提升至最高 135 米，擔心此修訂會嚴重影響前大磡村的發展或鄰近地區的環境，並查詢部門有否就是次修訂進行大規模的環境評估，以研究建築物密度及高度的增長對鄰近地區(如前大磡村用地)的環境生態及通風廊的影響。她表示支持政府增建房屋，以回應市民住屋需求，但認為不應過份側重於增加住屋單位。她指是次文件第 21 段與房屋會文件第 33/2014 號相同，質疑部門有否認真研究有關修訂對附近環境及交通的影響。她請部門在規劃時謹慎考慮不同因素，切勿盲目地增加住宅單位。

48. 黃逸旭議員認同增加住宅單位能有效回應年輕家庭或單身青年對公共租住房屋(公屋)或居者有其屋(居屋)單位的需求，但擔心建議的樓宇數量增幅會造成屏風效應，從而影響黃大仙區的通風效果。他指出過往黃大仙區曾在酷熱天氣警告下，錄得全港最高溫度，因此他希望部門能在建築設計上改善區內的通風效果。另外，有見就業人口及商業用地面積有所增加，他擔心啟德城中心至啟德郵輪碼頭的交通配套，尤其於繁忙時間未必能應付人流的增長。他表示現時於繁忙時間啟德往九龍城區或旺角區的交通擠塞問題極之嚴重，雖然沙中綫日後將設有啟德站及土瓜灣站，以協助紓緩上述地區的交通，但署方在規劃時不能只依賴環保連接系統處理啟德區內的交通配套。他希望部門能積極跟進上述問題。

49. 黃逸旭議員續表示，新地盤 2A10 用地位於住宅區及沙中綫土瓜灣站旁，因此認為不應規劃為商業用地。另外，部門的建議會增加啟德區內的住宅人口，擔心區內只規劃兩所小學及一所中學未能應付需求，希望部門繼續研究教育用地的規劃。最後，他指出擬建學校的地理位置較接近鑽石山站，故希望部門研究將該些學校納入黃大仙區校網而非九龍城區校網。

(蔡子健議員及施德來議員於四時五十五分離席。)

50. 陳英議員表示香港地少人多，對房屋有迫切需求是不爭的事實，但希望署方在增建房屋時多考慮其交通配套，如道路的使用情況及停車位數目等。啟德發展區將會有兩所醫院落成，若附近交通經常出現擠塞，對醫院使用者將造成極大影響。另外，他擔心近海濱用地的建築物高度限制由 85 米增加至 135 米，會對黃大仙上邨及黃大仙下邨造成屏風效應，故查詢部門在提出有關修訂前有否進行環境評估。

51. 林文輝議員指社會人士十分關注相關部門及機構會如何保存沙中綫土瓜灣站工程範圍內所挖掘出具文物價值的古井和考古文物，並讚賞及支持規劃署將有關用地發展為古蹟公園，以及與鄰近的宋皇臺公園一併規劃。另外，他理解署方考慮到現時社會對房屋的迫切需求，因而提出增加部份用地的地積比率。他建議署方積極考慮議員的意見，檢視有關修訂對區內通風效果的影響，並於多個地點檢視修訂會否影響獅子山的山脊線，以釋除議員的疑慮。無可否認，建築

物高度限制放寬後會使熱島效應更為嚴重，因此他建議署方在規劃時考慮要求部份建築物進行天台綠化以紓緩熱島效應，並於建造建築物前落實有關設計，避免於日後加建，造成倒塌危機。

52. 林文輝議員亦對啟德發展區的交通配套表示關注。他明白啟德發展區的規劃主題為「綠化」，因此政府希望盡量減少該區車流及鼓勵市民使用公共交通工具。他表示現時沒有行車路直達啟德郵輪碼頭，市民須於觀塘乘渡輪前往該處。現時未見政府有意於前跑道第四區住宅用地附近興建停車場，擔心交通配套未能應付將來市民的需求。他認為環保連接系統須與住宅同期設計及落成，否則居民慣性使用私家車前往該處後，將較難改變他們的乘車習慣。最後，他補充指不應於住宅的低層興建停車場，否則會浪費土地資源。

53. 莫健榮議員指《啟德分區計劃大綱圖》已因應社會環境及持份者訴求等作出多次修改。雖然提升部份用地的地積比率對鄰近地區的通風及景觀造成影響，但在平衡整體社會利益後，認為仍有需要實行有關建議。他指部門須謹慎規劃區內的交通配套以配合居住及就業人口的增長。環保連接系統在初期諮詢時被指回報率低，因此推展進度較為緩慢，但考慮到現提議的修訂將大幅增加該區人口，他查詢署方會否順應該區的發展步伐而加快落實有關系統。另外，環保連接系統的車站與沙中綫啟德站相距較遠，不便市民以此系統作為交通接駁工具；而環保連接系統第二次修訂方案建議將其中一個車站設於遠離公營房屋(包括啟晴邨及德朗邨)的位置，他查詢部門作此安排的原因。

54. 莫健榮議員續表示，部門現提議的修訂只會增加高級住宅的建築面積，並未能惠及基層或夾心階層，查詢部門會否於其他用地興建夾心階層住屋計劃、居屋或資助出售房屋計劃單位。最後，他查詢啟德醫院會於二零二二年第一期工程完成後開放予公眾使用，還是於二零二四年兩期工程合併完成後才正式啟用。

55. 胡志偉議員指啟德發展區設有區域供應冷卻系統，因此所有商業大廈均會連接該系統以紓緩熱島效應，他請署方於稍後多加闡釋，以釋除議員的疑慮。另外，他建議於已增加發展密度的用地(即近宋皇臺公園一帶)預留部份建築面積作為公屋或居屋發展，為該區提供更多元化的人口及房屋組合。有關交通配套方面，他指出環保連接系

統於較早前討論時的造價已接近一百四十億元，相信現時造價可高達二百億元。他認為即使該區人口有所增長，仍未能帶來理想回報，因此他不同意依賴環保連接系統作為區內的交通接駁工具。他建議部門考慮使用電車或電動巴士等作為接駁工具，並補充指電車是成本較低的集體運輸工具。最後，他指出啟德發展區的東西兩端設有沙中綫啟德站及馬頭圍站，請部門研究該區的交通配套，使居民可在十分鐘的步行距離內使用其他交通接駁工具。

56. 黎榮浩副主席表示，原則上支持覓地發展以增加房屋供應，但署方須審慎考慮發展對周邊環境的影響，以及該區的交通配套等問題。有見部門建議將第四區的商業及酒店用地改劃為住宅用地，他質疑該地是否適合改劃為乙類住宅用地(中密度住宅單位)，以及部門能否妥善處理景觀影響及交通配套等問題。由於第四區與擬建水上活動中心距離較近，他擔心於附近舉辦活動會影響民居，引來投訴。另外，他指啟德急症全科醫院的面積比伊利沙伯醫院小，質疑它未能應付啟德發展區的醫療需求。最後，有關九龍貨倉及嘉里危險品倉已獲城市規劃委員會批准改為住宅用地一事，他認為部門應在修訂前先諮詢地區意見。

57. 許錦成議員原則上不反對增加興建住宅單位，但關注將地盤 4A2、4C1 及 4C2 改劃為住宅用地，以及將地盤 4E1 及 4E2 規劃為住宅用地等修訂。他查詢上述修訂會否減少都會公園的面積，以及 4A 及 4C 區的配套設施能否應付居住人口的需求。另外，有見住宅單位增加了約 10,000 個，他查詢有關增長的公私營房屋比例。鑑於現時輪候公屋人數高達 300,000 人，他認為署方須在規劃上考慮增加公營房屋的供應。

58. 李東江議員指出，由於第四區的住宅建築物主要為中低密度建築物，擔心現時避風塘一帶會變成該些住宅的私人碼頭，查詢政府或康文署會否參與管理。

59. 發展局馬紹祥先生感謝議員的意見，表示會考慮有關建議。眾所周知，現時輪候公屋人數高達 300,000 人，輪候時間頗長；同時私營房屋的樓價亦愈趨昂貴，因此政府在考慮公私營房屋比例時會盡量平衡兩方的需求。局方會於合適的新增住宅用地興建房屋，亦會與

運輸及房屋局及房屋署研究於合適用地發展公營房屋。由於規劃公營房屋的限制比較多，包括考慮其經濟效益及附近公共設施的配合等，因此須挑選面積較大及鄰近公共交通工具的用地作發展。他指嘉里危險品倉旁的用地因距離公共交通比較遠所以未必是發展公營房屋的理想選址。局方備悉議員的意見，並會審慎考慮基層市民的住屋需求，研究增加公屋及居屋的供應。

60. 規劃署葉子季先生表示，是次檢討的目的是善用市區可供發展的珍貴土地資源，以滿足社會對房屋及商業用地的迫切需求，並提出優化土地用途建議，以回應社會人士對文化保育，體育活動和旅遊發展等的訴求。署方在考慮建議時已參考了《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內市區新發展區住宅用地建議的最大准許地積比率(即 6.5 倍)，此地積比率已較內陸地區，如馬頭角及九龍城的住宅用地地積比率(即約 7.5 倍)為低。另外，整體啟德發展區仍能提供約三分一的土地作休憩用地，而該些休憩用地可紓緩視覺影響及幫助區內的空氣流通。在增加部份用地的地積比率後，建議仍不會對基建設施及周邊環境造成不可接受的影響。他補充指，修訂建議並不影響市民望向獅子山山脊線的視野，從都會公園內的瞭望點仍可觀賞獅子山的山脊線。

(胡志偉議員於五時三十分離席。)

61. 有關空氣流通方面，葉先生指出啟德發展區於夏天主要的盛行風為東南風，因此整體區內的通風廊及道路設計是由東南方走向西北方。而區內會預留足夠的休憩用地、行人街及通風廊以改善區內的空氣流通。於第二區地盤之間亦預留寬闊的休憩用地及行人街，而附近的建築物亦設有「非建築用地」，以協助空氣流通。他重申是次修訂不會影響休憩用地、通風廊及行人街的闊度，建議在既定的規劃框架下，將部份建築物的高度及發展密度提高。署方就交通、景觀、空氣流通及環境影響等已進行評估，以確保相關發展不會對附近環境帶來不可接受的影響。

62. 葉先生續表示，一般而言，地鐵站附近的用地會較適合作商業發展，因此署方已將沙中綫土瓜灣站附近規劃為商業地帶。其次，現建議鄰近太子道東的地盤 2A10 所面對的空氣及噪音污染問題較為嚴重，如於該用地興建住宅發展，可採用的環境紓緩措施有限。因此，經整體考慮後，署方認為地盤 2A10 較為適合作商業發展。

63. 有關興建水上活動中心的事宜，葉先生解釋指，現提議的修訂只涉及於「休憩用地」的第一欄經常准許的用途內加入「水上體育/康樂活動」用途，使該些用地於日後可供舉行水上活動。至於詳細的選址及計劃的落實須與民政事務局與相關持份者繼續商討後方可決定。葉先生同意基於啟德明渠進口道及觀塘避風塘的長度及位置，應較適合用作水上體育活動及康樂活動發展，但現時該處水質仍有待改善。署方須視乎日後整體水質的改善情況，並需繼續與民政事務局及相關持份者商討以確認適合舉行水上活動的位置及實施的細節。

64. 葉先生續表示，啟德急症全科醫院及香港兒童醫院合共面積約 5.4 公頃，急症醫院可提供約 2,400 張病床，規模屬主要醫院，相信會成為最接近黃大仙區的急症室，並可同時服務啟德發展區、黃大仙區及觀塘區的居民。根據最新資料，醫院管理局現正就醫院進行技術可行性研究，初步預計醫院可於二零二四年落成。

65. 最後，葉先生指出因應先前建議於都會公園開闢 600 米闊的缺口以改善水質的建議無需實施，因此跑道區的住宅用地將輕微延伸至都會公園南邊的部份用地，但有關修訂對都會公園整體設計的影響較小，而公園面積仍有約二十公頃，即規模不小於維多利亞公園。為作出補償，署方建議將其他發展用地改作休憩用地，包括古蹟公園及其他地方等，並重申是次修訂旨在適度提高部份用地的發展密度，並不會影響海濱長廊的長度及公眾的使用。

66. 就交通及環境的影響，土木工程拓展署徐仕基先生表示已就增加發展密度完成環境及交通影響評估。研究結果顯示，增加發展密度對周邊環境及交通配套基本上沒有顯著的影響。雖然現時太子道東時有出現擠塞情況，但由於日後將會落成中九龍幹線、T2 主幹道及將軍澳－藍田隧道，部份原本行經太子道東或觀塘道的車輛會轉為使用新建的道路，有關設施有助疏導太子道東的交通。雖然是次修訂會增加約 10,900 單位，但帶來的車流增幅對太子道東的行車流量影響較輕微。另外，由於現時只有一條單線雙程道路前往啟德郵輪碼頭，因此交通較為擠塞。署方現正在前跑道南端進行改善工作，預計於二零一九年年中會完成一條雙線雙程的道路以取代現有道路，加上研究中的環保連接系統日後可連接前跑道南端至沙中綫車站及九龍灣站，可改善現時交通擠塞的情況。

(莫健榮議員於五時三十五分離席。)

67. 主席總結，已發言的議員對啟德發展區增加房屋及商業用地均表示支持，並已充分表達了他們對修訂建議的憂慮。議員請署方考慮將部份用地規劃為資助房屋，以回應市民的訴求。另外，規劃的修訂將增加發展的密度，居住人口亦會相應提升，議員請部門繼續研究該區的交通配套設施，尤其前跑道南端的交通安排，例如考慮於前跑道南端興建天橋連接九龍灣。與此同時，主席請部門備悉及跟進議員就景觀及通風效果等提出的意見。再者，主席表示酒店及商業用地的地下基本上會開放予公眾使用，但當該些用地改劃為住宅用地後，署方須研究如何放寬部份住宅用地的地下為公眾地方，尤其第四區中間至尾段的發展。否則若日後市民只能單靠海濱長廊作通道前往都會公園，公共空間將會大幅度收窄。最後，主席請發展局、規劃署及土木工程拓展署繼續備悉及跟進議員的意見，並感謝各位出席是次區議會會議。

四 進展報告

68. 議員備悉下列文件：

(i) 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日第五次會議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文件第72/2016號)

(ii)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七日第五次會議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文件第 73/2016 號)

(iii)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二零一六年十月四日第五次會議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文件第 74/2016 號)

(iv) 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一日第五次會議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文件第 75/2016 號)

(v) 房屋事務委員會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八日第五次會議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文件第 76/2016 號)

(vi) 食物環境衞生事務委員會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五日第五次會議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文件第 77/2016 號)

(vii) 政府及公用機構工程計劃工作小組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日第三次會議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文件第 78/2016 號)

五 下次會議日期

69. 第五屆黃大仙區議會第八次會議訂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三日(星期二)下午二時半在此會議室舉行。

70. 會議於下午五時四十分結束。

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 檔案編號：HAD WTSDC 13-5/5/53 Pt. 44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附件一

致：黃大仙區議會 及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要求食環署加強力度
處理黃大仙區鼠患

黃大仙區近年面對鼠患問題，對居民及街市商戶均有嚴重影響，雖然食環署已進行多次滅鼠行動，雖然捕獲數字有所上升，但居民及街市商戶仍然備受困擾，且近來老鼠足跡範圍有蔓延趨勢，對居民及街市商戶影響日趨嚴重。包括如下：

1) 老鼠足跡蔓延及進入住戶單位
居民近年面對的困擾是老鼠經外牆及外牆喉管爬入住宅單位，尤其在毗鄰街市的屋邨(如：黃大仙下邨)及街市上蓋的屋苑(如：啟德花園)尤為嚴重。從居民反映所得，即使居住中層以上的單位，亦曾有老鼠入屋，而低層單位住戶只能長期關閉窗戶，防止老鼠進入單位。即使這些屋邨及屋苑已盡力捕鼠，但乃受制由於鼠患源頭的街市及公眾地方的影響。

2) 街市商戶及購物市民所受的滋擾
食環署在黃大仙區內轄下有 4 個街市，這些街市商戶及購物市民長年飽受鼠患滋擾。商戶多次反映街市內經常有老鼠日夜出沒，即使已封存好的乾貨(如衣物等)亦遭老鼠咬爛。我們亦不時接獲市民反映指，在街市內購物會遇到老鼠從喉管滑落或在電線管上行走，反映街市的治鼠工作不足。

我們要求及建議：

1) 我們雖然多次向食環署反映有關問題，但我們認為　貴署未有積極改進滅鼠工作。尤其在滅鼠方法上，只是一直沿用捕鼠籠及藥餌，即使最近多個街市均購入老鼠籠，但成效仍然偏低。因此，我們要求　貴署加強力度滅鼠，研究不同滅鼠方法，以增加成效。
2) 我們並建議　署方應設立具體滅鼠指標，以確保及評估工作成效。署方並應全面展開區域控鼠工作，阻止鼠患蔓延，加強街道、街市、食肆清潔工作，從源頭滅鼠。此外，　貴署亦應協助及鼓勵區內私人樓宇法團的水管加設鼠檔，推動公共房屋安裝鼠檔，防止老鼠入屋，以減少對居民的困擾。

黃大仙區議員

施德來　郭秀英　胡志偉

黃逸旭　陳炎光　胡志健

沈運華　許錦成

社區主任　翁誠光

2016 年 11 月 1 日

附件二

民建聯 DAB 黃大仙支部 Wong Tai Sin Branch

本處檔案：L/WTSDC/20161101/TLF
敬啟者：

關注區內鼠患再度肆虐　要求盡快加強防治鼠患措施

最近，黃大仙區內鼠患肆虐，我們接獲不少屋邨的居民反映有老鼠在邨內出沒的情況，甚至有老鼠進入單位內，導致環境衞生十分惡劣，嚴重影響居民的健康。就此，我們已於 2016 年 10 月 25 日舉行的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衞生事務委員會上提交意見書反映情況，今天藉著食環署署長到訪黃大仙區議會，我們再次向署長提出要求：

第一、 盡快加強區內的防鼠滅鼠措施，仔細檢視滅鼠工作的成效；
第二、 協助了解區內近期出現嚴重鼠患的原因；
第三、 嚴格要求食肆、街市商舖處理好食物殘渣；及
第四、 設立舉報鼠患熱線，讓居民告知相關部門以便處理。

希望食環署認真跟進我們的要求，盡快解決區內的鼠患問題，加強區內的防治鼠患措施，改善環境衞生，讓居民有一個良好的居住環境，保障居民健康。

此致
黃大仙區議會主席暨全體委員

民建聯 黃大仙支部

黃大仙區議員
簡志豪 李德康 黎榮浩 何漢文
袁國強 蔡子健 譚美普

社區幹事
黃國恩 李美蘭 潘卓斌 越毅強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一日

黃大仙支部　九龍黃大仙雙鳳街50-52號成功樓2字樓　Tel：2351 4771　Fax：2351 8014
1/F., Shing Kung House, 50-52 Sheung Fung Street, Wong Tai Sin, Kowloon
橫頭磡辦事處　九龍黃大仙橫頭磡邨宏顯樓平台104-105室　Tel：2336 8192　Fax：2336 1592
Flat 104-105, Wang Hin Hse., Wang Tau Hom Est., Wong Tai Sin, Kowloon
新蒲崗辦事處　九龍新蒲崗彩虹道60號衍慶大廈1樓C10　Tel：2321 8111　Fax：2321 8081
C10, 1/F., Yin Hing Bldg., 60 Choi Hung Road, San Po Kong, Kowloon

真誠為香港

附件三

東九龍居民委員會
(原名：九龍十三鄉委員會)
九龍 新蒲崗 大有街 32 號 泰力工業中心 1201 室
電話：23502445 傳真：23234445
電郵：info@eastkowloon.org.hk

East Kowloon District Residents' Committee
(Former Name: Kowloon Thirteen Villages Committee)
Headquarters : Rm. 1201, Laurels Industrial Centre, 32, Tai Yau St., Kln., H.K.
Tel : 2350 2445 **Website:** www.eastkowloon.org.hk
Fax: 2323 4445 **Email :** info@eastkowloon.org.hk

本會檔號 Our Ref.: 161101/LR/59/Sc/07
來函檔號 Your Ref.:

黃大仙區議會
主席李德康太平紳士及全體議員台鑑：

對黃大仙區食物環境衛生問題的意見

黃大仙區是十八區中最老化的其中一個區。近年，區內大型工程不斷，令區內產生不同的環境衛生問題。黃大仙區居民年齡較為偏高，食物及環境衛生的著重程度更顯重要。本會一直十分關注區內食物及環境衛生事宜的政策及執行，並多次就相關事宜項提出不同意見，包括街市管理、街道管理、鼠患及蚊患問題等。希望食物及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能全力配合地區，聽取民意，解決居民關注的問題。就現時黃大仙區內情況，本會提出以下意見：

1. 關注街市管理事宜

I 建議推行全面空調化

在黃大仙區共有四個食環署轄下的街市，包括大成街街市、牛池灣街市、彩虹道街市及雙鳳街市。黃大仙區內的四個街市均沿用通風效果不佳的涼風系統，各街市內環境極為翳焗，不但減低市民購物意慾，而且對食物安全構成影響。

我們建議食環署推行街市全面空調化，由政府斥資為食環署轄下的街市加裝空調系統。以居民健康及食物安全為前題，檢討枱商同意支付冷氣費用的規定及門檻。

II 建議重新彩虹道街市用途

彩虹道街市是食環署轄下區內使用率最低的街市。現時，土地是香港極其重要的社會資源，如彩虹道街市未能有效地發揮其功能，本會認為食環署有必要考慮其的廢存問題，糾正資源嚴重錯配。我們建議食環署立即研究彩虹道街市收回及重新規劃其用途的可行性，以達至有效運用社會資源。同時，協助彩虹道街市販另覓合適的攤檔繼續營業。

III 加強巡查街市及執法

本會發現有街市檔主把貨物放於黃線外，阻塞行人通道，亦有機會做成意外。我們建議食環署加強巡查街市及執法力度，控告非法佔用公共地方的販商，避免做成不公平的營商環境，及因通道阻塞而發生意外。

2. 關注街道管理

I 加強處理店舖阻街

本會關注商戶非法佔用行人路或車道的問題，曾要求食環署加強巡查及執法。食環署亦回應訴求，於早前實行了加強處理店舖阻街的措施。本會支持食環署的新措施，並希望措施能持續執行。我們亦希望食環署能加強宣傳及教育商戶遵守條例，向商戶清楚解說條例的細節，以免商戶未能了解及遵守。

III 加強街道清潔

現時，黃大仙區內街道清潔情況十分參差，原因是外判清潔公司的質數不一，食環署並沒有一套明顯的準則作監督，以致有部分區內的街道清潔環境特別差，不但影響市容，引致蚊患鼠患等環境衛生問題，危害市民健康。本會建議食環署定期檢查外判清潔公司的工作表現，訂立一套檢驗準則以確保街道清潔狀況。

3. 關注黃大仙區內鼠患問題

黃大仙區內鼠患問題愈見嚴重，更發生多宗老鼠走入住宅的事件。黃大仙下邨、樂富邨以至多個街市及大磡村發展區內均出現老鼠蹤影，令居民擔心區內環境衛生不佳，影響居住環境及個人健康。我們建議食環署加強屋邨內的滅鼠措施，同時，加強巡查街市、食肆及工地的衛生情況，遏止及改善鼠患問題。

4. 關注黃大仙區內蚊患及蠓患問題

黃大仙區靠山，蚊患問題相對較為嚴重，成為區內居民關注問題。最新蚊患數據顯示，黃大仙中的誘蚊產卵器指數為 4.9%，是九龍東第二高，僅次於九龍灣。另外，蠓患問題亦令本區居民煩惱，而且食環署並未有專案小組協助處理問題。我們要求食環署正視蚊患及蠓患問題，加強處理環境衛生問題及社區教育，為居民帶來更優質生活環境。

食物及環境衛生事宜的政策及執行對居民的生活環境及健康適適相關，食環署對區內環境擔任著重要的角色。我們寄望食環署能繼續與地區團體通力合作，改善黃大仙的生活環境，共建美好社區。

順頌

台安！

東九龍居民委員會

2016 年 11 月 1 日

附件四

致：黃大仙區議會 及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改善黃大仙市政街市設施及營商環境

黃大仙區內共有四個由食環署管理的市政街市，包括牛池灣街市、大成街街市、雙鳳街街市及彩虹道街市，由於四個市政街市已興建多年，所以配套設施明顯未能配合時代發展，影響營商競爭力。我們現就改善黃大仙市政街市設施及營商環境有以下建議：

1. 改善通風系統 研究降低安裝冷氣門檻

舊式市政街市的通風系統一直為人詬病，雖然 貴署曾進行不同的改善措施，唯成效卻未如理想。由於市政街市是區內的主要菜市場，尤其雙鳳街、大成街及牛池灣街市更為明顯，街市在夏天時空氣特別不流通，無論是居民或枱商都非常辛苦，甚至有居民曾在街市內「被倒暈」。以牛池灣街市為例，枱商及居民一直向食環署要求安裝冷氣，改善街市環境，但食環署就以牛池灣街市未達安裝冷氣的門檻，即獲得八成枱商同意，而未能落實，令枱商及居民無奈及氣憤。我們要求食環署在改善街市通風系統同時，積極研究降低市政街市安裝冷氣的門檻，讓枱商及居民得以在舒適環境下營商及購物。

2. 加強監管維修保養 研究活化市政街市

區內市政街市已運作多年，設施老化實屬正常，唯維修期有時相當漫長，影響街市運作。以大成街街市扶手電梯為例，過去曾因缺乏零件補給而長期停用，而雙鳳街街市過往的維修保養都相對較差，因此食環署需要加強監管維修保養進度，以及加快開展老化設施的翻新工程。在翻新街市同時，我們亦促請食環署研究活化市政街市，以彩虹道街市為例，由於附近已有大成街街市，因此人流一向較少，食環署是否可以研究以美食廣場概念來活化彩虹道街市，專門為附近居民及上班族提供飲食服務，增加彩虹道街市競爭力。

3. 加強力度處理鼠患問題

區內鼠患問題相當嚴重，不少市政街市枱商深受滋擾，一來影響生意，二來擔心衛生問題，我們促請食環署重新檢視現時防鼠滅鼠工作，並且為區內市政街市作出個別針對性滅鼠方案，增加成效。

黃大仙區議員 陳炎光 許錦成 郭秀英 沈運華
施德來 黃逸旭 胡志偉 胡志健
社區主任 翁誠光
謹啟

2016 年 11 月 1 日

地址：九龍牛池灣銀池徑6號地下
G/F, 6 Ngan Chi Path, Ngau Chi Wan Village, Ngau Chi Wan, Kowloon
電郵地址：chiwaioffice2016@gmail.com
電話：2761 3106 / 2761 3107 傳真：2761 3021

附件五

東九龍居民委員會
(原名：九龍十三鄉委員會)
九龍 新蒲崗 大有街 32 號 泰力工業中心 1201 室
電話：23502445 傳真：23234445
電郵：info@eastkowloon.org.hk

East Kowloon District Residents' Committee
(Former Name: Kowloon Thirteen Villages Committee)
Headquarters : Rm. 1201, Laurels Industrial Centre,
32, Tai Yau St., Kln., H.K.
Tel : 2350 2445 **Website:** www.eastkowloon.org.hk
Fax: 2323 4445 **Email :** info@eastkowloon.org.hk

本會檔號 Our Ref.: 161101LR/59/SC/06
來函檔號 Your Ref.:

黃大仙區議會

主席李德康太平紳士及全體議員台鑒：

對「啓德發展檢討研究」文件的意見

我們長期以來關注「啟德發展區」的規劃及發展，並就發展計劃的內容提出多項意見；對於當局經過多階段的收集公眾意見而作出的「啟德發展檢討研究」文件（下稱「研究文件」）向黃大仙區議會徵集意見，我們予以歡迎。

「研究文件」最重大的修訂是涉及修改商業及住宅發展地的地積由 4.5 倍增至 6 倍，而樓宇的高度限制亦相應地提高，令到可建的住宅單位增加 10,900 個，增幅為 28%。毫無疑問，增加建屋用地是解決目前房屋供不應求的最急切方法，檢討啟德發展區的房屋發展計劃也是無可厚非，但當中的設施配套是否足夠；樓宇高度會否做成的屏風樓效應；多幅由酒店、商業、休憩設施用地改作住宅後，致使原來規劃的綠化地帶及海濱長廊的公眾用地可能被封閉等問題，當局也要作出適當的調配，不應規避。我們對「研究文件」有初步的以下意見：

1. 人口增加的相應設施配套

「研究文件」建議將可建單位由來的 39,000 個增至 49,900 個，可住居民因而由 2011 年計劃修訂的 105,000 上升至 134,000，人口增加 29,000 人（增幅 28%）。如果按 2006 年的原先規劃，啟德發展區的計劃住宅單位僅為 30,300 個，居民為 86,000 人；相對於「研究文件」的建議，建屋單位增加近 65%，可住人口則上升了近 56%。我們對於增加建量以解決住屋問題沒有反對意見，但增建屋量會否令原先規劃的綠化地帶因而縮小？各項社區設施配套（包括休憩用地、醫療設施）能否配合？4E1 及 4E2 兩原幅休憩用地被更改為住宅，乃是我們最所關注的。

2. 樓宇發展高度與密度會否做成屏風樓

「研究文件」建議將第二區（啟德發展區之西北角／近宋皇臺公園）的 2B1 區至 2B6 區樓宇的高度限制放寬，由原來的 85 米-100 米增至 100 米-135 米；最少的增高 15 米，最多的增高了 30 米。雖然，樓宇都以梯次式的高度組成，但我們仍關注樓宇高度對山脊線視野線阻擋，更憂慮做成屏風樓效應。所以，在樓宇的座向設

計時必要有更好的規劃，以維持區內的通風環境。

3. 海濱長廊公眾用地不應縮小

「研究文件」分別將第四區的 4A2 區，4C1 區，4C2 區（酒店用地）、南停機坪的 3E1 區（商業）及 3E2 區（其他指定用途）全數改為住宅用地，我們對此沒有特別意見，但憂慮此舉將原來第四區開放的海濱長廊公眾用地範圍縮小；我們建議該等住宅區的地面應維持作公眾用地，讓市民可享用的海濱長廊設施。此外，我們歡迎「研究文件」將茶果嶺海旁綠化帶的用地預留作職業訓練局校舍；同樣地，我們建議其地面續開放為公眾地方，以免海濱長廊被封阻，令市民不便。

4. 綠化地旁宜建住宅

對於「研究文件」將新蒲崗以南的 1D2 區政府用地改為商業用途，我們並不反對，但建議將計劃中的古蹟公園毗鄰 2A10 區作商業用途則有所保留。我們認為，這幅連接綠化地帶的用地作為商業用途在布局上格格不入，而且地處土瓜灣港鐵站出口，若作為住宅用途會是更好的選擇。

5. 歡迎增加啟德急症全科醫院用地

「研究文件」將預留的啟德急症全科醫院的用地擴大，我們對此表示歡迎，但更希望的是有關建工程可盡快上馬，以紓緩黃大仙區醫療服務不足的困局。

啟德發展區是九龍區難得及珍貴的用地，我們期望，啟德的完美規劃與切合地區需要的發展，提升地區設施的不足，既可增加觀塘、黃大仙及九龍城區的地區融合，更可成為九龍區一顆嶄新耀眼的標誌。

東九龍居民委員會

黃大仙區議員

李德康 林文輝 黎榮浩 袁國強 陳曼琪 蔡子健

何漢文 陳偉坤 雷啟蓮 李東江 譚美普

黃大仙區議會增選委員

李達仁 黃鎮健 吳智培 李美蘭 李炎雄 余維俊 潘卓斌

2016 年 11 月 1 日